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人江西省高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欣供应链”)、新余高投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供应链”)、紫光工业技术(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紫光”)、深圳市紫光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紫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63,000 万元。

子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人高欣供应链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932.17 万元,子公司 2024 年度与高投供应链、滁州紫光、深圳紫光无日常关联交易发生。

(二) 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and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联关系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新余金紫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紫欣”)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赛维

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签署《关于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若本事项顺利实施，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金紫欣，刘洪超、丁立中、刘浩将成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第二款、第三款所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即金紫欣及其实际控制人视同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高欣供应链、高投供应链系金紫欣的股东新余市高欣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滁州紫光、深圳紫光系金紫欣实际控制人刘洪超、刘浩、丁立中共同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高欣供应链、高投供应链及滁州紫光系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子公司预计 2025 年与相关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江西省高欣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生产所需 原材料	市场定 价	8,000	10,369.55	2,932.17
	新余高投供 应链有限公 司	光伏组件 生产所需 原材料	市场定 价	5,000	885.44	0
	小计			13,000	11,254.99	2,932.1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紫光工业技 术（滁州） 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销售	市场定 价	50,000	8,827.86	0
	深圳市紫光 照明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销售	市场定 价		0	0
	小计			50,000	8,827.86	0

注：表格内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日常关联交易之日止。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江西省高欣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光伏组件生产所需原 材料	2,932.17	无	59.95%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2,932.17	无			

注：表格内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上一年度，子公司与高投供应链、滁州紫光、深圳紫光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江西省高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统一信用证代码：91360504MAE00JRG74

（3）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4）法定代表人：曾庆凯

（5）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渝东大道 2318 号民营科技园 1 栋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矿物洗选加工，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肥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等。

（7）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957.85	22,647.28
负债总额	9,962.71	22,836.59
净资产	4,995.14	-189.31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2,816.03	2,810.08
净利润	-4.07	32.49

(8) 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高欣供应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新余高投供应链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统一信用证代码：91360504MA7LJJR81W

(3)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4) 法定代表人：曾庆凯

(5)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渝东大道 2318 号民营科技园 1 栋

(6)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矿物洗选加工，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肥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等。

(7)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4,970.26	91,779.90
负债总额	63,413.43	90,298.04
净资产	1,556.82	1,481.86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8,216.25	4,165.03
净利润	-392.38	-56.43

(8) 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高投供应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紫光工业技术（滁州）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统一信用证代码：91341103MA2U78ACX9

(3)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4) 法定代表人：刘浩

(5)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双迎路 795 号

(6)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等。

(7)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472.65	19,253.81
负债总额	16,277.79	17,159.40
净资产	2,194.86	2,094.40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6,106.01	1,696.78
净利润	89.54	-100.46

(8) 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滁州紫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深圳市紫光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统一信用证代码：91440300799218202G

(3)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叁佰玖拾肆柒仟肆佰贰拾陆元整

(4) 法定代表人：刘洪超

(5)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兴社区固戍一路 533 号伟成智能产业园 B 栋 401

(6) 主营业务：灯具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含特种照明、消防应急灯、防爆照明灯具）；照明灯具、照明设备、照明系统（含特种照明、防爆照明）的上门安装调试（需资质的凭资质证经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上门安装。（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销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等。

(7)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5,086.12	99,287.89
负债总额	36,260.56	31,112.49
净资产	68,825.57	68,175.40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41,661.68	4,186.48
净利润	4,431.71	-650.16

(8) 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深圳紫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详见本公告“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三）关联关系概述”。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子公司与关联人的本次关联交易是向关联人采购电池片等原材料及向关联人销售光伏组件产品，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本次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并且交易双方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具体的相关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与关联人高欣供应链、高投供应链、滁州紫光及深圳紫光发生的交易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充分利用关联人的优势资源，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通过公允、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实现彼此资源互补。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存在利益侵占或利益输送行为。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子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均为子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该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